

证券代码:002261

证券简称:拓维信息

公告编号:2021-021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04 月 2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2021 年度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5.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一、申请授信额度具体事宜

根据经营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 2021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25.0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授信额度以银行实际审批的额度为准，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外汇衍生交易产品等。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以公司在授信额度内与银行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在授信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办理上述授信事宜，并代表公司与银行机构签署上述授信融资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以上授信期限为本议案通过之日起一年，担保方式为信用保证。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二、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经过认真核查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财务状况、投融资情况、偿付能力等，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此次申请授信额度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申请授信额度，可确保公司及子公司经营业务和流动资金周转需要，有助于保障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进一步提高其经济效益。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25.0 亿元授信额度,是为了保证流动资金周转及生产经营的正常运作,促使公司进一步扩展业务的需要,且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本次申请授信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的财务风险及损害公司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授信事宜。

四、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04 月 30 日